合同编号 2026 F-XX1

合同编号：

西安市公安局2026年度市本级辅警

健康体检服务协议

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
The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Xi'an No.3 Hospital

委托方（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本级）

受托方（乙方）：西安市第三医院

签订地点：陕西.西安

健康体检合同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本级）

乙方：西安市第三医院

甲乙双方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绳，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拟定健康体检合同如下：

1、乙方负责设计甲方相关参检人员的体检方案，但需经甲方认可，乙方根据合同所列体检方案为甲方相关参检人员实施体检，并根据方案的具体项目周密地安排好相应工作，同时负责把体检的相关注意事项告知甲方。

2、乙方承诺以严肃认真、及时准确、高度负责的态度和行为为甲方相关参检人员提供优质高效的健康管理服务。为确保体检质量，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参检人员的基本信息。乙方确保安排经验丰富的医务人员对甲方参检人员进行体检服务，不使用进修实习医生等医务人员为甲方参检人员服务。

3、乙方仅对本次体检所涉及体检项目的结果负责。

4、乙方承诺免费为甲方参检人员建立健康档案并为甲方出具个人体检报告及团检报告（不涉及个人信息），由甲方指定联系人集中领取（报告封口，不涉隐私），乙方负有对甲方参检人员进行团体健康教育的义务（如根据团检结果对较集中出现的健康问题举办健康讲座，不针对个人）

5、乙方承诺为甲方此次参检人员提供免费检后营养早餐。

6、体检方案实施的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采取集中体检与个别体检相结合的方法。集中体检具体时间甲乙双方另行商议。乙方应于集中体检结束后一周内，以电话（短信）通知未检人员进行补检，并告知补检预约流程及程序。体检人放弃检查需签署书面放弃证明。

7、对于在体检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员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年龄、体检指标、健康状况等），乙方负有充分的保密义务，并且这种保密义务不受时间的限制。

8、乙方负有保护受检者隐私的义务，未经受检者同意不得散布、复印、网络传播及向第三方泄露个人体检信息及体检结果，否则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Xi'an No.3 Hospital

9、本次体检套餐明细、预计总人数及费用等详见下表。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价格
年度体检	耳鼻喉	5
	裂隙灯（眼科）	7
	心电图	30
	血常规	15
	尿常规（11 项）	8

	肝功七项	43
	血脂四项	28
	空腹血糖	4.5
	肾功三项	18
	肝胆脾胰肾 B 超	90
	甲胎蛋白	35
	胸部正位片（DR）	44
	癌胚抗原	35
	心脏彩超	220
单价（元）		582.5
结算价（元）		465
人数		407
总价（元）		189255

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
The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 Xi'an No.3 Hospital

注：套餐内项目允许改动。甲方参检人员需要自行增加项目的，乙方给予所增加项目 8 折的优惠。该部分费用由参检人员自付。甲方参检人员家属在本合同续存期限内同来检的可享受 8 折优惠政策，体检项目自选，费用自付。

10、体检服务验收条款：个人体检报告应在甲方人员体检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交付。集中体检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

交付团检报告。

11、预计体检总金额：189255（大写：壹拾捌万玖仟贰佰伍拾伍元整）元。

12、支付方式：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团检报告、验收单、人员参检及费用明细、正式票据等资料。甲方在乙方执行体检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于30个工作日内根据甲方实际参检人数、人次计算体检费全额支付给乙方。

13、乙方指定账户：

户名:西安市第三医院

账号：610501102637099996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二路支行

行联行号:105791010046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3517311147W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三路东段 10 号

电话:(029) 61816508

邮编: 710018

14、违约责任：

（1）乙方如果在给甲方员工体检过程中因工作失误导致体检数据有误或体检过程出现错误的，乙方应免费对所涉及甲方员工相应体检项目重新进行体检。

（2）任何一方违约，除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必须承担守约方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合理调查费用、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及其

他与追究违约方责任有关的所有费用。

15、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请诉讼。

16、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2026 年 11 月 17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2026 年 11 月 17 日

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
The Affiliated Hospital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Xi'an No.3 Hospital